**合 肥 城 市 学 院 文 件**

校字〔2023〕4号

**合肥城市学院关于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工作**

**领导小组的通知**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创新创业教育工作，成立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，成员如下：

**组 长:**祝家贵

**副组长:**马建国、田 园

**成 员:**陈大伟、林 岳、雷庆关、蔚芝炳、刘家琪、曹 泽

　 吕家云、王海英

主要职责：

1. 负责研究制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方案，审定规章制度；
2. 对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实施统一领导、督查和指挥；
3. 负责研究决定创新创业教育和相关竞赛的人财物资源配置、激励政策等重大事项；
4. 负责对课程、训练、学科和技能竞赛等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一指挥与监督；
5. 研究决定学校有关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其他重大事项。

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，落实有关具体工作。

合肥城市学院

2023年1月11日

|  |
| --- |
| 抄报：校董事会、党政领导。 |
| 合肥城市学院办公室 2023年1月11日印发 |